

嘉南藥理科技大學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

社區外籍新娘生育避孕行為調查

Pregnancy and Postpartum Contraception
Behavior Survey of Foreign Brides

整合型計畫：社區民眾健康行為與醫療利用行為調查分析

總主持人：林為森

計畫編號：CHNA93-03 子計畫（2）社區外籍新娘生育避孕行為調查

執行期間：93年1月1日至93年12月31日

子計畫主持人：魏美珠 助理教授

執行單位：嘉南藥理科技大學醫務管理系

中華民國 94 年 2 月 28 日

中文摘要

為了瞭解外籍新娘懷孕婦女及新生兒發生併發症的機率是否比本地產婦高，乃設計回溯性世代調查研究。以臺南市某診所在92年1月至92年12月外籍新娘生產的單胞胎產婦150人為案例組，並以與案例組在同一家診所生產的下一個非外籍新娘的單胞胎產婦150人為對照組。研究資料分別以病歷抄錄法及電話訪視法收集。

研究結果發現外籍新娘產婦與非外籍新娘產婦比較，無論產婦或新生兒發生併發症的機率的比率均是外籍新娘產婦高；懷孕時增加之體重、新生兒平均身長、體重均是非外籍新娘產婦組高。因此，外籍新娘為弱勢團體是無庸置疑的，應受到衛生單位更多的照顧。56.3% 外籍新娘產婦產後6個月時仍未採取任何避孕措施，而其中16.5% 已在產後6個月內再次懷孕。

關鍵詞：外籍新娘、生育行為、避孕行為

Abstract

To compare pregnancy outcome、antenatal complication.、perinatal outcome and mode of delivery between foreign brides mother and not foreign brides mother, a retrospective cohort study was performed.

The case records of 150 foreign brides mother who delivered in one obstetrical clinic in Tainan were retrieved for review (case group). For each study case the first nulliparous not foreign brides mother with singleton pregnancy and delivered on the same day following each study case was selected as the control group. Telephone interview using a standard questionnaire was also conducted in case and control group.

The mean weight gain during pregnancy、the mean baby weight of neonatal、the mean body height of neonatal were higher in control group; the neonatal complication rate、antenatal complication rate of control group were lower than case group.

The finding of this study indicate that native women in a relatively affluent society and receiving appropriate prenatal care have a better obstetric outcome overall.

There were 56.3% of foreign brides girls didn't use any contraception method, and 16.5

% of them were pregnant again in six months after delivery.

Keywords : Foreign Brides、Contraception Behavior

前言

台灣與東南亞婦女通婚，有愈來愈普遍的趨勢。根據內政部公布的最新統計資料顯示，去年(九十三年)結婚的十三萬一千多對佳偶中，有超過五分之一對新婚配偶是外籍新娘。去年嫁來台灣的外籍新娘有近二萬八千人，幾乎全部都是來自大陸與東南亞國家，合計比例超過百分之九十八。東南亞外籍新娘大都來自越南、印尼、菲律賓、泰國、馬來西亞、緬甸、柬埔寨。推估在台灣的東南亞外籍女性配偶人數將超過十二萬人，特別以來自越南籍與印尼籍婦女為最普遍。婚姻目的以傳宗接代為主，生育子女成為生活中重要的任務，外籍新娘年齡通常比較小，平均只有二十二歲，常常在身心尚未調適完全下很快的懷孕或生育，對婦女健康及其子女產生很大的影響。事實上移民婦女是一群心理及身體疾病高危險的婦女，這些婦女個人的健康及適應問題不只影響到她個人不僅影響婦女本身及其嬰兒的健康，連帶影響未來子女的身、心、社會及其後續養育的問題，更會影響到家人及下一代的養育及健康問題。

由於語言的障礙使外籍新娘更封閉於自我的生活環境，無法單獨自行出門、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合法駕駛機車、外出購物、婆媳之間的溝通困難。這種種心理情緒以及社會人際關係適應不良會造成許多身體的不適症狀，甚至產生類似身心症的現象，如頭痛、沒有胃口、體重減輕、失眠、月經不順等。這些因素亦造成許多心理問題，如孤寂、焦慮、擔心、悲傷、失落、憂鬱，甚至有自傷或自殺的情形。根據調查，超過30% 的外籍新娘產前出現情緒沮喪、憂鬱症狀；10% 曾有自殺念頭；7.5% 有明顯的無助感；5.6% 曾遭受丈夫的肢體暴力，各種負面的健康指數都比本地婦女來得高。

在台灣「傳宗接代，養育子女」是外籍新娘在婚姻中被賦予最重要的責任，也是最符合夫家對其為人妻人母的角色期待。台灣家庭對外籍媳婦懷孕、生產很期待，入門喜及結婚半年內有懷孕是普遍的事，許多婦女

第一次看醫生就是「診斷懷孕」。高雄醫學大學針對外籍新娘幸福感所做的研究中發現，如果外籍新娘能在短期內生育，將會有較高的家庭接納。所謂「不孝有三，無後為大」之傳統觀念影響著台灣社會，仲介業者提出「兩年不懷孕就退貨」的保證，對於娶來不能生育的妻子，夫家給予的態度是冷落、奚落、不為其申請台灣國籍、甚至離婚，把外籍配偶物化為生育的工具。多數外籍婦女多採用自然避孕法，並沒有特別的節育或生育計畫及實行間隔生育，生育直到先生滿意的子女數或子女性別符合期望為止，缺乏間隔生育的觀念。優生保健觀念在異國婚姻家庭幾乎不存在，母體及下一代的健康令人擔憂。

臨床發現，不少異國婚姻的下一代患有遺傳性疾病或兒童發展遲緩情形，許多人都把問題歸罪於外籍新娘並不公平，在經過遺傳諮詢及檢驗常發現很多是夫家的問題。因許多外籍新娘的配偶普遍有不良的健康生活習慣，例如抽煙、嚼檳榔、酗酒、賭博、吸毒等或有在外觀上有明顯的缺陷，年齡較大、身心有缺陷、智障、精神疾患或其他先天性遺傳疾病者，丈夫本身就是高危險群，加上外籍婦女初來台灣還來不及適應，馬上就面臨生育壓力；有些婆家明知自己的孩子有問題，可能禍延下一代，但也要冒險碰運氣，結果生下的小孩不少是低體重兒或有先天性遺傳疾病者。

高雄長庚醫院研究發現，該院外籍產婦流產、早產或生下低體重兒的比率均比本地配偶高；外籍新娘產檢次數平均 8.3 次，低於本地配偶的 10.7 次，胎兒體重也比本地配偶所產輕 100 公克。許多外籍新娘在語言、文化等差異衝擊下，身心壓力大，約三成外籍產婦出現產後憂鬱症。

在營養攝取方面，東南亞婦女健康普遍呈現蛋白質攝取不足、缺鐵、缺碘的營養缺失問題，且在第一年的移民生活中對於飲食的不習慣，再加上跨國婚姻來台半年受孕率極高，在身心尚未適應狀況下即生育，在孕產期容易發生體重減輕、孕期貧血、產下低體重兒等問題，也因著語言溝通問題，使許多外籍新娘無法獲得相關懷孕、產期保健知識及優生保健諮詢，而發生流產、死產，甚至產下缺陷兒。外籍新娘來台已十多年，多數衛生單位至今仍未對這群弱勢族群建置懷

孕通報系統，提供多語優生保健、產前教育，並對檢出胎兒異常的外籍孕婦進行建檔、追蹤工作，實在令人憂心忡忡。

在本地男性與外籍婦女結婚愈來愈普遍的社會型態之下，有關這些婦女的生育避孕行為，健康行為、疾病形態等相關問題作調查與研究，以作為政府相關部門擬訂政策與輔導服務這些弱勢人群之參考依據愈加重要。因研究經費、人力有限，本人想逐年完成上述調查研究。第一年的研究目標為為調查外籍新娘的生育避孕行為。

材料與方法

一. 研究目的

- (1). 調查外籍新娘的生育史；
- (2). 調查外籍新娘的對家庭計畫的認知與態度；
- (3). 調查外籍新娘的對家庭計畫的實際行為；
- (4). 調查外籍新娘的產前照護、生產前後的健康狀況、新生兒的併發症盛行情形。

二. 資料收集方法

以臺南市 92 年度某婦產科診所生產之外籍新娘 150 位為樣本，並以外籍新娘樣本之下一位非外籍新娘產婦為比較組，根據產前及產後檢查病歷，收集產婦接受產前照護、生產前後的健康狀況、新生兒的併發症盛行情形；並以電話訪問外籍新娘的生育史；對家庭計畫的認知與態度；對家庭計畫的實際行為。

病歷抄錄的項目為：

- 1、懷孕史、胎次。
- 2、懷孕及生產過程狀況：妊娠期的併發症、體重增加情形、產檢次數、第一次產檢週數、生產方式、剖腹產或輔助器械生產原因、失血量。
- 3、嬰兒出生狀況：出生時週數、出生時體重、身高、是否有併發症及併發症項目、一分鐘及五分鐘 APGAR 指數。
- 4、母親產後是否有併發症。

電話訪視內容：

產婦及嬰兒父親教育程度、婚姻狀況、

父母婚姻狀況、懷孕時抽菸與喝酒情形、產後居住情形、經濟狀況、產後學業與工作情形、產後家人支持情形、產後第一次避孕方法、產後6個月避孕方法、對下一胎生育時機的計劃、產後是否回診，產後6個月時懷孕情形。

三. 資料分析

研究資料以 SPSS/PC+統計程式庫來分析，係利用該程式庫中的頻率分布及 t 檢定、卡方檢定來進行資料處理。

研究結果

本研究樣本外籍新娘產婦平均年齡為 18.43 歲，非外籍新娘產婦平均年齡為 29.40 歲；二組嬰兒父親年齡分別為 22.89 歲，31.52 歲。二組產婦的平均身高無顯著差異，但平均體重卻有明顯差異，外籍新娘產婦平均體重只有 49.86kg，非外籍新娘歲產婦平均體重為 51.17kg，懷此胎期間產婦所增加的體重亦有顯著隨差異，分別為 12.72kg、14.12kg。

二組產婦曾經懷孕次數分別為 1.39 次、2.10 次；此胎平均胎次分別為第 1.14 胎與第 1.87 胎；而曾經流產次數分別為 0.25 次與 0.54 次。有關妊娠期接受產檢情形，外籍新娘顯著不足，平均產檢次數只有 8.78 次，未達到婦幼衛生學家所建議的 12 次以上，而非外籍新娘產婦的平均產檢次數為 14.24 次，有顯著高於外籍新娘所接受的產檢次數；且外籍新娘此胎第一次產檢週數為 14.04 週與非外籍新娘組的 4.54 週明顯較晚。

二組產婦生產時的平均失血量為 321c.c.、311c.c.（表一）。

表一：產婦的人口學特徵與懷孕史

項目	組別		P
	外籍新娘 n=150	非外籍新娘 n=150	
	平均值	平均值	
產婦年齡	18.43	29.40	0.000*
嬰兒父親年齡	22.89	31.52	0.000*
身 高	159.86	159.76	0.943
體 重	49.86	51.17	0.042*

此胎懷孕 期間	12.72	14.12	0.040*
增加體重	1.39	2.10	0.111
曾經懷孕 次數	1.14	1.87	0.011
胎 次	0.25	0.54	0.124
此胎第一次產 檢週數	14.04	4.54	0.000*
此胎產檢 次數	8.78	14.24	0.000*
此胎生產 時失 血量	321	311	0.321

註：1.*: p<0.001

比較新生兒健康狀況與合併症發生情形發現：新生兒出生時的體重、1分鐘 APGAR 指數與 5 分鐘 APGAR 指數方面均無明顯差異。非外籍新娘產婦所生育的新生兒身高較高，外籍新娘產婦的新生兒高度較低，此差異有達到統計上的顯著意義（表二）。

表二：新生兒健康狀況

項目 \ 組別	外籍新娘 n=150	非外籍新娘 n=150	P
	平均值	平均值	
出生時 體重(公克)	2588.25	2804.60	0.014*
APGAR (1 分鐘)	8.06	7.97	0.207
APGAR (5 分鐘)	9.11	9.31	0.473
懷孕週數	38.03	38.88	0.051
crown heel length(公分)	46.28	49.21	0.017*

表三：產婦妊娠期併發症

項目	組別		外籍新娘		非外籍新娘		P
	n=150	人數	n=150	人數	百分比	百分比	
早期破水	19	13.7	9	6.0	0.000*		
早產	17	11.3	14	9.0	0.174		
產前出血	23	15.3	4	2.7	0.001*		
妊娠高血壓	10	6.7	4	2.7	0.174		
妊娠糖尿病	15	10.0	3	2.0	0.005*		

註：1.*: p<0.001

有 9.0% 產婦有產前出血現象，9.3% 產婦有早期破水現象，10.3% 產婦有早產現象，4.7% 產婦有妊娠性高血壓、6.3% 產婦有妊娠糖尿病產生。外籍新娘除了發生產前出血、妊娠糖尿病及早期破水現象顯著高於非外籍產婦外，早產、妊娠高血壓的發生比率之差異並未顯著（表三）。

共有 7.0% 新生兒有呼吸窘迫的情形發生，外籍新娘產婦的發生比率顯著較高。外籍新娘產婦有 1.3% 所生育的新生兒有先天性異常情形。此外共有 3.3% 的新生兒為死胎，外籍新娘組的產婦所生育的死胎比率較高，但未達統計上顯著差異。

分別有 13.3% 與 6.3% 的新生兒體重低於 2500 g 與 1500g。外籍新娘所生育的新生兒體重低於 2500g 占 18.7%，其中 6.7% 體重低於 1500g；非外籍新娘產婦有 8.0% 的新生兒體重低於 2500g，其中 6.0% 體重低於 1500g，（表四）。

外籍新娘產婦在產後六個月仍未採用任何避孕措施。非外籍新娘產婦亦以使用保險套避孕所占比率最高占 48.3%，其次為裝置子宮內避孕器，占 35.3%，再其次則為服用避孕藥，占 3.7%，未採用任何避孕措施的已成年產婦則占 12.7%，另有 3% 非外籍新娘產婦已結紮。

表四：新生兒合併症

項目	組別		外籍新娘		非外籍新娘		P
	n=150	人數	n=150	人數	百分比	百分比	
呼吸窘迫	15	10.0	6	4.0	0.002*		
先天性異常	2	1.3	0	0.0	0.134		
死胎	6	4.0	4	2.7	0.134*		
體重低於 2500 公克	28	18.7	12	8.0	0.032*		
體重低於 1500 公克	10	6.7	9	6.0	0.132		

註：1.*: p<0.001

參考文獻

1. 內政部統計處專題分析. 外籍配偶人數統計分析. 內政部統計資訊網, 2005.
2. 夏曉鳴, 資本主義下的國際婚姻—以台灣的外籍新娘為例, 台灣社會研究季刊, 2000, 38, 11-58。
張家禎, 南台灣外籍新娘家庭
3. 功能、幸福感與相關因子之探討,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研究成果報告。國科會,
4. 王秀紅、楊詠梅, 東南亞跨國婚姻婦女的健康, 護理雜誌, 2002; 49: 35-41.
5. Mei-Chu Wei, Meng-Hsing Wu, Yu-Ching Huang, Shan-Tair Wang, Chao-Chin Hsu. Adolescent Pregnancy and Postpartum Contraception- Hospital Cases in Tainan City.Tzu Chi Med J. 2001; 13 (1), 23-29.